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8173)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四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之 按股數投票表決結果

本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四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有提呈普通決議案已按股數投票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寰亞礦業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九日之通函（「**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本公告所用的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結果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告所載的所有提呈普通決議案均以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獲委任為於股東週年大會點票的監票人。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提呈普通決議案的股份總數為2,217,776,120股股份，即本公司已發行的所有股本總數。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Kesterion Investments Limited 及其實益擁有人Eva Wong 女士為許達利先生（本公司主席）之緊密聯繫人（總持股量為578,319,060股股份，約為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26.08%），須於、並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有關重選董事的提呈普通決議案第2(a)(i)項放棄投票權利。因此，賦予獨立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提呈普通決議案第2(a)(i)項的股份總數為1,639,457,060股股份。董事陳崇仁先生（總持股量為5,575,000股股份，約為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0.25%）須於、並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有關重選董事的提呈普通決議案第2(a)(ii)項放棄投票權利。因此，賦予獨立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提呈普通決議案第2(a)(ii)項的股份總數為2,212,201,120股股份。概無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只可於會上投票反對該提呈普通決議案之股份。

董事會欣然宣佈，所有的提呈普通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獲股東以按股數投票方

式表決正式通過。有關提呈普通決議案之按股數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1.	省覽、審議及採納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及董事會與核數師報告。	292,951,520 (100.00%)	0 (0.00%)
2.	(a) (i) 重選許達利先生為本公司董事。	212,951,520 (100.00%)	0 (0.00%)
	(ii) 重選陳崇仁先生為本公司董事。	292,951,520 (100.00%)	0 (0.00%)
	(iii) 重選馮國良先生為本公司董事。	292,951,520 (100.00%)	0 (0.00%)
	(b)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本公司董事薪金。	292,951,520 (100.00%)	0 (0.00%)
3.	續聘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核數師薪金。	292,951,520 (100.00%)	0 (0.00%)
4A.	授予本公司董事發行新股份之一般授權。	292,951,320 (99.999%)	200 (0.001%)
4B.	授予本公司董事購回股份之一般授權。	292,951,520 (100.00%)	0 (0.00%)
4C.	根據第4A項決議案加入本公司購回之股份數目擴大發行新股份之一般授權。	292,951,320 (99.999%)	200 (0.001%)
5.	批准更新購股權計劃項下計劃授權限額。	292,951,520 (100.00%)	0 (0.00%)

由於各項決議案已獲50%以上票數贊成，故所有決議案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寰亞礦業有限公司
 主席
許達利

香港，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本公司三名執行董事許達利先生、張雄文先生及陳崇仁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梁桐偉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朱宏霖先生、湯雲斯先生及馮國良先生組成。

本公告之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於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內容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刊登日期起計一連七日在創業板網頁「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刊登。